

**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 
鄂尔多斯市东胜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中小企业私募债  
“12 蒙恒达”担保情况的关注公告**

根据 2015 年 4 月 8 日鄂尔多斯市东胜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胜城投”）提供的说明，内蒙古恒达公路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达公路”）于 2012 年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 2 亿元（“12 蒙恒达”），由内蒙古新大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大地集团”）和东胜城投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该债券应于 2015 年 4 月 18 日到期，由于恒达公路自身经营情况不佳，该债券到期支付存在困难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绒城支行已召开两次“12 蒙恒达”债券持有人会议，东胜城投已书面通知新大地集团尽快履行还款义务，并督促该公司与除东胜区人民政府以外的盟市、旗区协调解决所欠债务。

针对上述事宜，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已与东胜城投对可能影响企业信用状况的因素进行了初步沟通，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，动态分析上述事件对东胜城投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